

序号	主要职责	年度任务	时间节点	阶段性目标	完成时限	实际完成时间	阶段性目标完成进度
1			第一季度				
2		开展执法“巩固提高年”活动，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依法行政能力建设，持续提升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队伍专业化水平。	第二季度	1. 一季度制定完成“巩固提高年”活动方案。2. 巩固日常检查巡查制度，在全市文化执法系统推广模式化《检查单》。3. 夯实基础台账，彻底摸清文化市场经营单位底数。4. 固化“双随机”抽查，督导市区两级文化执法机构经常性开展抽查工作。5. 深化“先立案后调查”程序，提高履职能力。	2018/6/30	2018/6/30	已完成
3	第三季度		1. 巩固执法行为规范机制，提高文明、依法监管能力。2. 推进一般案件审批改革。3. 制定本市文化行政执法强制实施规范、调查询问规范、案件证据规则、执法公示、全过程记录、市区两级案件转办等一系列制度。	2018/9/30	2018/9/30	已完成	
4	第四季度		1. 巩固法制监督指导机制，强化执法办案主体责任，提高案卷制作质量。2. 发挥法制队长、案件评查员和文化执法师资三支队伍作用，通过加强培训方式，压实执法案卷主体责任。	2018/12/31			
5			第一季度				
6			第二季度	1. 组织全市文化执法人员年度业务考核培训1次。2. 组织全市初任文化执法人员业务培训1次。3. 印发《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岗位技能练兵活动工作计划》。4. 组织案卷评查标准培训1次。	2018/6/30	2018/6/30	已完成

7	一、法制建设	规范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业务技能考核培训，增强培训的针对性、专业性和可操作性，提高文化行政执法人员办案质量。	第三季度	1. 组织依法行政专题培训1次。2. 组织执法专业技能培训1次。3. 组织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岗位技能练兵活动大赛复赛决赛。4. 组织案卷评查标准培训1次。	2018/9/30	2018/9/30	已完成
8			第四季度	1. 组织执法人员参加全国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岗位技能练兵活动大赛。2. 组织执法专业技能培训1次。3. 组织案卷评查标准培训1次。4. 健全全市文化行政执法人员培训档案。	2018/12/31		
9	持续推动首都文化执法师资队伍建设，建设全国文化执法系统一流师资队伍。		第一季度				
10			第二季度	落实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师资队伍制度，出台2018年度全市文化执法系统师资评选办法。	2018/6/30	2018/6/30	已完成
11			第三季度	1. 组织评选第二批文化执法系统师资。2. 组织师资实施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师资巡讲活动。	2018/9/30	2018/9/30	已完成
12			第四季度	开展2018年度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系统“执法模范”评选活动。	2018/12/31		
13	做好法制监督工作，提高		第一季度				
14			第二季度	1. 完善文化执法办案能手、办案标兵考评办法，开展2018年第一季度办案能手评选。2. 完善文化执法案卷归档管理办法。3. 二季度底前完成执法案卷评查1次。	2018/6/30	2018/6/30	已完成

15	依法行政水平，大力推进和完善监督考评与执法责任制落实，做好行政复议与应诉能力建设。	第三季度	1. 落实错案评查及责任追究制度，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2. 开展2018年第二季度办案能手评选。3. 三季度月底前完成执法案卷评查1次。	2018/9/30	2018/9/30	已完成
16		第四季度	1. 落实法律顾问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确保执法监督制度有效运转。2. 开展2018年第三季度办案能手评选。3. 四季度月底前完成执法案卷评	2018/12/31		
21	做好文化市场日常检查巡查，拓展执法新领域，开拓新案源，进一步提高职权履行率。	第一季度				
22		第二季度	1. 完善文化执法数据统计分析工作。2. 制作上半年执法检查及职权履行报告。3. 通报全市文化执法系统案件办理情况。4. 确保二季度月底前案件办理不少于400件，检查文化场所不少于4000家次。	2018/6/30	2018/6/30	已完成
23		第三季度	1. 完成2018年前三季度执法检查及职权履行报告。2. 通报全市文化执法系统案件办理情况。3. 督促市、区两级文化执法机构加大检查和办案力度，提高职权履行率。4. 确保三季度月底前案件办理不少于200件，检查文化场所不少于2000家次。	2018/9/30	2018/9/30	已完成
24		第四季度	1. 制作2018年全年执法检查及职权履行报告。2. 通报全市文化执法系统案件办理情况。3. 对完成市政府依法行政考核指标情况进行自查。4. 确保四季度月底前案件办理不少于200件，检查文化场所不少于2000家次。	2018/12/31		
25		第一季度				

26	二、执法 办案	开展年度“清源”“净网”“秋风”“护苗”及“固边”等专项行动，围绕重要时间节点开展集中清理整治工作。	第二季度	1. 2018年4月底以前，完成“清源”净网“秋风”“护苗”“固边”等年度各项工作方案。2结合“护苗”专项行动，开展“绿书签”进校园活动。3. 召开市相关部署会，联合开展打击“黑电台”非法卫星电视接收使用及互联网视听行业等专项行动。	2018/6/30	2018/6/30	已完成
27			第三季度	持续开展年度“清源”“净网”“秋风”“护苗”及“固边”五大专项行动，及时总结上报成果信息。	2018/9/30	2018/9/30	已完成
28			第四季度	1. 对16区开展年度各个专项行动进行考核。2. 向文化和旅游部、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办公室和市政府总结上报成果信息。	2018/12/31		
29			第一季度				
30	开展网上“扫黄打非”工作，持续加强网络游戏、网络表演市场监管，依法打击“微店”传播、销售非法网络文化产品和有害信息行为，推动网络空间更加清朗。	第二季度	1. 巡查检查网站不少于8000家次。2. 开展网络游戏、网络表演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各1次。3. 依法治理“儿童邪典”视频及非法网络游戏经营行为，查禁违法传播渠道。	2018/6/30	2018/6/30	已完成	
31		第三季度	1. 巡查检查网站不少于4000家次。2. 继续开展网络游戏市场清查行动。3. 开展微店、二手交易平台等微商非法传播违禁出版物整治行动。4. 及时分析研判涉网舆情态势。	2018/9/30	2018/9/30	已完成	

32			第四季度	1. 巡查检查网站不少于4000家次。2. 对域内主要音乐网站、动漫网站集中清查，重点整治传播含有违法违规内容网络文化和网络音乐作品行为。3. 形成《“微店”平台出版物发行监管策略调研》报告。4. 分析研判2018年网络舆情	2018/12/31		
33			第一季度				
34	集中查办大案要案，坚持挖线索、端窝点、打团伙、破网络，肃清违法行为背后非法“利益链条”，保持对违法犯罪行为高压震慑态势。		第二季度	1. 认真核查举报线索，深入挖掘案件信息，履行案件报备手续，及时上报案件查处结果，确保大案要案回复率达到100%。2. 召开公检法等办案部门联席会议，就重大案件进展情况进行分析研判。	2018/6/30	2018/6/30	已完成
35			第三季度	认真核查举报线索，深入挖掘案件信息，履行案件报备手续，及时上报案件查处结果，确保大案要案回复率达到100%。	2018/9/30	2018/9/30	已完成
36			第四季度	认真核查举报线索，深入挖掘案件信息，履行案件报备手续，及时上报案件查处结果，确保大案要案回复率达到100%。	2018/12/31		
37			第一季度				
38	对重点案件实行市级统筹、挂牌督办，严格追究违法人员行政或刑事责任。		第二季度	1. 对重点案件抽调骨干力量成立专项工作组，依法从严从重处罚，达到刑事立案标准的，依法移交公安机关依法查处。2. 对全国“扫黄打非”办等部门督办案件定期报送季度办理情况。3. 每季度召开4次以上案件协调会。4. 每季度平均形成1起重点案件。	2018/6/30	2018/6/30	已完成
39		三、大案要案查办	第三季度	1. 对重点案件抽调骨干力量成立专项工作组，依法从严从重处罚，达到刑事立案标准的，移交公安机关依法查处。2. 对全国“扫黄打非”办等部门督办案件定期报送季度办理情况。3. 每季度召开4次以上案件协调会。4. 每季度平均形成1起重点案件。	2018/9/30	2018/9/30	已完成

40		第四季度	1. 对重点案件抽调骨干力量成立专项工作组，依法从严从重处罚，达到刑事立案标准的，移交公安机关依法查处。2. 对全国“扫黄打非”办等部门督办案件定期定期报送季度办理情况。3. 每季度召开4次以上案件协调会。4. 每季度平均形成1起重点案件。	2018/12/31		
41	积极融合多种宣传媒体资源，加大对典型违法案件公开曝光力度，进一步扩大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社会影响力和公众参与度。	第一季度				
42		第二季度	1. 在广播电视、报刊杂志两类传统阵地和网络新媒体刊发新闻稿件不少于130篇次。2. 确保总队官网、今日头条和微信公众平台各类信息更新推送频率不少于每2周1次。	2018/6/30	2018/6/30	已完成
43		第三季度	1. 在广播电视、报刊杂志两类传统阵地和网络新媒体刊发新闻稿件不少于130篇次。2. 确保总队官网、今日头条和微信公众平台信息更新推送频率不少于每2周1次。	2018/9/30	2018/9/30	已完成
44		第四季度	1. 在广播电视、报刊杂志两类传统阵地和网络新媒体刊发新闻稿件不少于130篇次。2. 确保总队官网、今日头条和微信公众平台信息更新推送频率不少于每2周1次。3. 组织开展北京市文化市场管理暨“扫黄打非”年度十大案件评选	2018/12/31		
45		第一季度				
46		第二季度	1. 协调中央文化管理干部学院组织的河南省文化执法人员赴凤凰网现场教学。2. 组织召开2018年京津冀“扫黄打非·护城河工程”工作座谈会。	2018/6/30	2018/6/30	已完成

47		加强“护城河”工程建设，巩固和深化文化执法跨区域联防联控协作体制机制，与毗邻省区市构建抵御非法出版活动的有效屏障。	第三季度	1. 筹备组织“扫黄打非·护城河工程”工程联络员会议。2. 配合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办公室组织召开“扫黄打非·护城河工程”工程座谈会。3. 开展交叉执法或接待、前往外省区市检查1次。“扫黄打非·护城河”8个成员省（市、区）按照北京—天津—河南—山西—内蒙古—辽宁—山东—河北—北京的顺序，采	2018/9/30	2018/9/30	已完成
48			第四季度	1. 完善区域联防联控协作机制，联合查办跨省市、跨区域的重大案（事）件。2. 开展交叉执法或接待、前往外省区市检查1次。“扫黄打非·护城河”8个成员省（市、区）按照北京—天津—河南—山西—内蒙古—辽宁—山东—河北—北京	2018/12/31		
49	四、综合协调	巩固深化京津冀文化市场管理和“扫黄打非”联防联控协作，开展联防联控联动，提升京津冀文化市场协同监管水平。	第一季度				
50			第二季度	联合天津、河北两地相关机构，对北京市及周边地区开展“黑广播”精准打击和精确治理。	2018/6/30	2018/6/30	已完成
51			第三季度	持续深化京津冀文化市场管理和“扫黄打非”联防联控协作。	2018/9/30	2018/9/30	已完成
52			第四季度	1. 开展维护首都无线电广播播出安全和航空专用频率安全的“净空2018”专项行动。2. 持续深化京津冀文化市场管理和“扫黄打非”联防	2018/12/31		
53		深入推进“扫黄打非”进基层标准化、规范化建	第一季度				
54			第二季度	1. 开展好“扫黄打非”进学校工作，在北京市第十五中学组织2018年“绿书签行动”集中宣传周启动仪式。2. 深化“扫黄打非”进社会单位（企业）工作。	2018/6/30	2018/6/30	已完成

55	设，推动属地责任落实，打造进基层工作的“北京经验”。	第三季度	1. 抓好“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点建设，完成相关推荐材料报送工作。2. 接受全国“扫黄打非”办督查验收复评工作。	2018/9/30	2018/9/30	已完成
56		第四季度	1. 推荐本市“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点参评全国“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点工作。2. 认真做好市级示范点评选活动。3. 组织开展“扫黄打非”业务培训1次。	2018/12/31		
57	优化区级文化执法人员培训项目，增强区级文化执法工作督查力度，在执法办案、市场管控等方面给予精准指导，确保市、区两级案件数量正常比例但	第一季度				
58		第二季度	1. 按照年度考核标准，深化基层业务指导帮带，确保16区文化执法机构完成案件指标数量总体平衡。2. 推广简易程序案件办理，不定期开展业务技能培训讲座。3. 破解区级执法机构无安全生产类行政处罚案件的情况。4. 分区域推广实施行政调解、新案由适用和执法办案业务交流活动每月不少于1次。	2018/6/30	2018/6/30	已完成
59		第三季度	1. 组织16区文化执法机构开展典型案件办理经验推广及现场观摩交流活动，深化地区间技能交流。2. 提高区级网络案件办理能力，提高网络案件办理数量质量。3. 分区域推广实施行政调解、新案由适用和执法办案业务交流活动每月不少于1次。	2018/9/30	2018/9/30	已完成

60	五、基层基础	网级案件数里止吊比例保持常态化。	第四季度	督促指导16区文化执法机构认真做好属地文化市场日常监管，特别是重点时期、法定节假日等时间节点市场安全监管。3. 认真做好京津冀跨地区联合执法、交叉检查工作，确保首都文化市场安全。4. 分区域推广实施行政调解、新案由适用和执法办案业务交流活动每月不少于1次。5. 依据区级执法办案情况，组织力量到未达标的基层执法队开展驻队指导，确保完成全年预定办案数量目标任务。6. (因季度工作内容、行动重点不同，数据变动较大，单季度职权履行率动态变化，但确保全年人均市场检查量不少于50家次，人均查办案件数量不少于5件，人均职权履行率不低于15%。数据来源可	2018/12/31		
61			第一季度				
62		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信息系统数据政务云平台建设。	第二季度	1. 完成2018年度总队北京市政务云安全服务合同、总队综合业务(即核心业务，包括OA办公和执法办案，下述同)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合同签订。2. 完成政务云平台安全巡检维护，确保每月1次；完成综合业务系统维护60次。3. 完成网吧经营管理系统(即归属文化场所信息化监管系统，下述同)政务云租用政府采购。4. 完成网吧经营管理系统运维政府采购。5. 完成网吧经营管理系统网吧平台现场维护服务480次和	2018/6/30	2018/6/30	已完成
63			第三季度	1. 完成政务云平台安全巡检维护，确保每月1次；完成综合业务系统维护60次。2. 完成网吧经营管理系统网吧平台现场维护服务240次和系统应用巡检36次。	2018/9/30	2018/9/30	已完成
64			第四季度	1. 完成政务云平台安全巡检维护，确保每月1次；完成综合业务系统维护60次。2. 完成网吧经营管理系统网吧平台现场维护服务240次和系统应用巡检36次。	2018/12/31		
65			第一季度				

66		调整完善对区级文化执法工作绩效考核内容，强化考评力度。	第二季度	1. 对16区文化执法机构人员在编在岗情况开展调研。2. 修订出台2018年16区文化市场管理暨“扫黄打非”考核办法内容及考核项目分值。3. 每月安排区级执法办案督导检查不少于1次。	2018/6/30	2018/6/30	已完成
67	第三季度		1. 加强16区文化市场义务监督员队伍管理，不定期业务技能培训，提高强化监督员在日常市场巡查、发现违法线索等社会管理职能。2. 督促16区年度文化执法机构严格落实文化市场暨“扫黄打非”工作考核办法。3. 每月安排区级执法办案督导检查不少于1次。	2018/9/30	2018/9/30	已完成	
68	第四季度		1. 按照考核标准，监督指导16区文化执法机构完成基层文化市场义务监督员队伍年终总结及评比表彰。2. 对照2018年度文化市场管理暨“扫黄打非”考核办法，对16区文化执法机构开展考核打分，召开总结会并通报考评结果。3. 每月安排区级执法办案督导检查不少于1次。	2018/12/31			
72			第一季度				
73	六、绩效 整改	做好国务院督查、国家审计署审计、市委巡视组巡视、市政府督查、上年度绩效考评反馈问题的整改。	第二季度	按规定要求向市政府绩效管理办公室报送《市文化执法总队2017年度绩效考评整改措施》，并认真抓好整改落实。	2018/6/30	2018/5/17	已完成
74			第三季度	认真做好2018年度市政府绩效管理中期评估（察访核验）反馈问题改进提升。	2018/9/30	2018/9/30	已完成
75			第四季度	1. 落实年度绩效任务，确保全年绩效任务目标保质保量完成。2. 按规定完成《市文化执法总队2018年度绩效管理工作的自查报告》并	2018/12/31		

完成情况描述	责任处室	责任人
<p>1. 3月份，印发《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巩固提高年活动方案》《任务分解方案》；5月份，印发《调整听证及集体讨论案件标准的通知》；2. 印发模式化《检查单》并向区级文化执法机构推广使用，重点说明适用情形。3. 联合工商管理机关和16区文化执法机构，完成文化经营单位基础台账数据收集工作。4. 前两季度，组织开展“双随机”抽查3次；5. 按照市法制办要求，认真作好4类案件督查工作，要求“先立案后调查”履行率达到100%。</p>	王宁之	法制处 于鹏
<p>1. 6月份，出台《关于调整听证及集体讨论案件标准通知》并印发全市文化执法系统执行；出台《关于2018年推广应用说理式执法文书的通知》，要求自7月1日开始全部行政处罚案件一律使用说理式执法文书；7月份，出台《关于进一步规范办理案件结案工作的规定（试行）》，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2. 推进一般性案件审批改革，制作《关于进一步调整、加强法制监督工作的调研报告》。3. 组织全员学习文化和旅游部等部门关于行政强制实施规范、调查询问规范、案件证据规则、执法公示、全过程记录、市区两级案件转办等一系列规定，起草制定北京市文化执法行政强制实施规范、调查询问规范、案件证据规则、执法公示、全程记录和市区两级案件转办制度初稿。</p>	王宁之	法制处 于鹏
	王宁之	法制处 于鹏
<p>1. 4月份，组织全市执法人员大培训1次，同时利用文化和旅游部平台全员考核1次；2. 组织初任执法人员培训1次，3. 5月份，印发《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岗位练兵技能竞赛活动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4. 5月份，完成2018年第一季度案卷评查标准培训1次。</p>	王宁之	法制处 于鹏

1. 7月18日和7月25日，分别组织开展政策法规和文书制作及案卷归档专题培训、执法规范和案卷纠错专题培训活动。2. 8月14-16日，组织开展网络文化市场以案施训暨网络案件办理专题培训。3. 按照文化和旅游部要求，联合市总工会印发《关于开展第二届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岗位练兵技能竞赛活动的通知》，9月12日和9月28日，分别组织开展第二届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岗位练兵技能竞赛复赛和决赛活动。4. 7月23-24日，组织开展季度案卷评查标准培训1次。	王宁之	法制处 于鹏
	王宁之	法制处 于鹏
1. 加强师资管理，4月组织优秀师资为全市执法人员授课，6月选派优秀师资赴四川省、贵州省开展执法业务授课工作。2. 制定《2018年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师资库评选工作方案》，于6月28日正式印发。	王宁之	法制处 于鹏
1. 按照《2018年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师资库选拔工作方案》要求，明确师资库师资基本条件、师资分类、领域划分和选拔程序，组织开展全市第二批文化执法系统师资评选工作。2. 组织执法师资在网络文化市场以案施训暨网络案件办理专题培训授课和赴密云等区授课。	王宁之	法制处 于鹏
	王宁之	法制处 于鹏
1. 3月份，修订印发《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季度办案能手、年度办案标兵、执法模范评选办法》，评选一季度“办案能手”22名；2. 落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档案管理办法》要求，严格案卷归档管理；3. 5月份，组织开展全市2018年第一季度执法案卷评查1次。	王宁之	法制处 于鹏

<p>1. 深化行政执法责任制，严肃对待执法案卷“零分卷”问题，在案卷评查报告中明确指出错误原因，核实具体办案人员有关情况，严格错案评查及责任追究制度。2. 7月份，印发《总队关于开展2018年二季度“办案能手”评比的通知》并组织开展评选工作。3. 7月23-24日，完成本季度案卷评查。</p>	<p>王宁之</p>	<p>法制处 于鹏</p>
	<p>王宁之</p>	<p>法制处 于鹏</p>
<p>1. 深化文化执法数据统计分析，编制2017年全市案件办理及职权履行数据分析报告。2. 6月份，制作完成《1-6月份文化执法办案及履职基本情况》。3. 召开北京市文化市场管理（“扫黄打非”）新闻通气会，向社会公众通报全市文化执法系统案件办理情况。4. 前两季度，市、区两级文化执法机构案件办理2551件，检查文化场所12745家次。</p>	<p>周大庆 王宁之 刘铁京</p>	<p>法制处于鹏、各执法队负责人</p>
<p>1. 完善文化执法数据统计分析工作，9月份，完成《全市前三季度执法办案及履职基本情况》。2. 向全市文化执法系统通报案件办理情况，要求总队5个内设执法队、各区文化执法机构对照检查。3. 组织开展市区两级文化执法队伍座谈会，了解一线监管重点难点，针对性提高职权履行率；召开16区文化执法队长参加的区级研讨会，督促各区加大巡查检查和执法办案力度；4. 第三季度办理案件732件（前三季度总计3283件），检查文化场所4453家次（前三季度总</p>	<p>周大庆 王宁之 刘铁京</p>	<p>法制处于鹏、各执法队负责人</p>
	<p>周大庆 王宁之 刘铁京</p>	<p>法制处于鹏、各执法队负责人</p>

<p>1. 2018年第一季度印发出台年度各专项行动工作方案。2. 开展“护苗”宣传活动，制作《绿书签·护苗2018北京专项行动宣传片》在新浪、搜狐、百度等各类门户网站播放，举办“绿书签2018”集中宣传周启动仪式。3. 5月份，印发《2018年“上合组织”会议期间联合打击“黑电台”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并抓好落实。</p>	<p>王宁之</p>	<p>综合处沈睿、各执法队负责人</p>
<p>组织开展“护苗2018”网络安全进课堂活动，进行网络安全课视频制作；联合市网络协会在市政务服务中心开展暑期网络安全课；组织“净网2018”行动，重点整治违法违规网络游戏；组织开展“清源2018”等行动，重点整治非法网络文学传播行为；服务保障“中非论坛”等重大活动，组织开展“固边2018”行动；跨地区跨部门联合打击“黑广播”和非法卫星电视接收装备。</p>	<p>王宁之</p>	<p>综合处沈睿、各执法队负责人</p>
	<p>王宁之</p>	<p>综合处沈睿、各执法队负责人</p>
<p>1. 2018年第一、二季度，累计巡查各类网站和手机应用软件2万余家次。2. 1月报市委宣传部《北京市关于开展违法违规网络游戏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开展网络低俗游戏及涉赌游戏棋牌类及视频专项整治共3次。3. 第一季度，紧急下架、删除“儿童邪典”视频节目、阻断非法链接260余万条，累计立案50余起罚款80余万元，央视新闻频道等主流媒体第一时间向社会公众进行报道。</p>	<p>王宁之 刘铁京</p>	<p>综合处沈睿、执法四队秦永明</p>
<p>1. 巡查检查网站及文化类APP 移动客户端5500余家次（前三季度总计25500余家次）。2. 持续开展网络游戏市场清查活动，对提供含有禁止内容的网络游戏运营商作出行政处罚。3. 开展微店、二手交易平台专项整治行动，8月31日，召开域内出版物经营平台出版物销售工作会议，督促2家交易平台关闭个人发售非法出版物账户330余个，链接2000余条。4. 8月，组织百度搜狐、等信息类门户网站研判互联网輿情态势，形成第三季度网络安全领域监测预警报告。</p>	<p>王宁之 刘铁京</p>	<p>综合处沈睿、执法四队秦永明</p>

	王宁之 刘铁京	综合处沈睿、执法四队秦永明
1. 2月1日，在河北省定州市破获某侵权盗版出版物案，该案被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和公安部列为督办案件。2. 参加及召开公安、政法机关有关案件研判会40余次。4月份由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的“8·08”特大制销侵权盗版少儿类出版物案，给予主犯高限刑事处罚，被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列为全国首个“扫黄打非”指导案	周大庆 王宁之 刘铁京	综合处沈睿、各执法队负责人
印发《关于加强重大案件报备工作的通知》，大案要案回复率始终保持100%。	周大庆 王宁之 刘铁京	综合处沈睿、各执法队负责人
	周大庆 王宁之 刘铁京	综合处沈睿、各执法队负责人
1. 第一、二季度，向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申请对某冒充学习出版社诈骗案等3个案件进行挂牌督办。2. 向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上报案件备案表9份（件）。3. 召开案件协调会、部署会40余次。4. 前两季度，形成重点案件3件。	周大庆 王宁之 刘铁京	综合处沈睿、各执法队负责人
1. 9月份，向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上报第三季度重大案件办理情况。2. 7月份，组织召开有关重大案件经验交流会；3. 8月份，联合市相关部门召开打击“黑广播”联席会议。	周大庆 王宁之 刘铁京	综合处沈睿、各执法队负责人

	周大庆 王宁 之 刘铁京	综合处沈睿 、各执法队 负责人
1. 第一、二季度，在广播电视、报刊杂志两类传统阵地和网络新媒体刊发新闻稿件355篇次。2. 前两季度在总队官网330余篇、今日头条和微信公众平台各类信息更新推送频率不少于每2周1次，各56篇。	梁祖国	宣举中心 汪雪风
1. 在央视CCTV新闻频道、BTV北京卫视和中国网、千龙网、北京青年报、中国新闻出版网等各类媒体刊发文化行政执法工作成果新闻报道和有关稿件145篇（前三季度总计刊发500篇次）。2. 在总队官网更新推送政务信息100篇（前三季度总计推动430篇），在今日头条和微信公众平台更新推送文化行政执法新闻稿件各12条（前三季度总计推动80条），确保不少于每2周1次。	梁祖国	宣举中心 汪雪风
	梁祖国	宣举中心 汪雪风
1. 5月22日，协调中央文化管理干部学院组织的河南省文化执法人员赴凤凰网开展现场教学；2. 接待完成河北省、山西省两地文化执法人员来京调研和实地检查工作。3. 5月22日，组织召开2018年京津冀“扫黄打非护城河工程”工作座谈会。4. 在全国两会期间，启动“扫黄打非·护城河”工程联合封堵机制。	王宁之	综合处 沈睿

<p>1. 上报《关于召开2018年扫黄打非护城河工程座谈会暨联络员会议工作方案的请示》。2. 9月27日，在山西省太原市组织召开“护城河工程”联席会暨华北片区会。3. 9月份，协助山东省聊城市警方办理有关违法案件，协调朝阳区、通州区文化执法机构与其对接。4. 赴天津市组织开展“护城河工程”交叉检查；完成河北省“扫黄打非”办到北京进行交叉检查工作。</p>	王宁之	综合处 沈睿
	王宁之	综合处 沈睿
<p>向河北省“扫黄打非”办公室发出专项行动函，组织力量联合开展依法治理“黑广播”专项行动，前两季度总计开展16次，收缴非法广播发射装置21套，取缔非法发射站点21处20个频道。</p>	王宁之	综合处 沈睿
<p>8月份，启动“扫黄打非·护城河工程”联合封堵机制并开展有关工作。</p>	王宁之	综合处 沈睿
	王宁之	综合处 沈睿
<p>1. 1月出台印发《2018年北京市“扫黄打非”进基层工作要点》《北京市推进“扫黄打非”（文化市场管理）基层站点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的通知》等系列文件，评选出市级“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点共113家。2. 4月20日，在北京市第十五中心举行“2018年“绿书签行动”集中宣传周启动仪式，组织讲授网络公开课。3. 会同西城区、朝阳区等区级“扫黄打非”办公室开展“扫黄打非”进专读空间、进</p>	王宁之	综合处 沈睿

<p>1. 起草《2018年上半年北京市“扫黄打非”进基层工作总结》；向广东省清远市“扫黄打非”部门介绍北京市朝阳区六里屯街道“扫黄打非”进基层优秀经验。2. 收集审核各区上报的全国“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点及标兵申报材料，推荐第二批全国“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点和示范标</p>	<p>王宁之</p>	<p>综合处 沈睿</p>
	<p>王宁之</p>	<p>综合处 沈睿</p>
<p>1. 将全市文化市场划分3个监管片区，组织16区执法队开展第一、二季度市场交叉检查和案件办理经验交流活动3次，重点帮扶区级执法队伍开展网络案件查办，促进区级执法办案的能力、指标数量提升。2. 集中开展东城、朝阳等9个区执法队进行行政调解、简易程序办案交流培训1次。3. 前两季度16区执法队伍查处文化市场安全生产监察类案件82件。4. 在朝阳、丰台两区执法队组织召开2018年度文化市场义务监督员业务培训会各1次，开展“文化市场监督员如何监管出版物市场”专项培训2次。</p>	<p>王宁之</p>	<p>基层处 杨铁</p>
<p>1. 组织16区执法队开展典型案件办理经验推广及现场观摩活动2次。2. 通过加大网络案件办理指导，6个区级文化执法机构网络案件办理实现零的突破，16区网络案件办理数量同比增长72%。3. 分区域施策组织16区文化执法机构法制业务分队长、执法业务骨干推广实施行政调解、新案由适用和执法办案业务交流活动4次。</p>	<p>王宁之</p>	<p>基层处 杨铁</p>

	王宁之	基层处 杨铁
1. 2月8日，签订《总队信息系统政务云租用基础资源服务合同》，4月13日，签订《总队信息系统政务云租用安全服务合同》《综合业务系统运维服务合同》。2. 前两季度，完成政务云平台安全巡检6次，完成综合业务系统维护工作122次。3. 5月31日与太极公司签订《网吧经营管理系统政务云租用基础资源服务和安全服务合同》。4. 5月10日，签订《网吧经营管理系统运维合同》。5. 前两季度完成网吧经营管理系统网吧平台现场维护573次。完成系统应用巡检100次。	张 伟	信息中心 王锋杰
1. 第三季度完成政务云平台安全巡检维护3次（前三季度总计开展9次）；完成综合业务系统维护66次（前三季度总计开展188次）。2. 第三季度完成网吧经营管理系统网吧平台现场维护264次（前三季度总计开展837次）和系统应用巡检55次（前三季度总计开展155次）。	张 伟	信息中心 王锋杰
	张 伟	信息中心 王锋杰

1. 开展16区文化执法机构人员在编在岗调研，摸清人员编制和在岗率2次。2. 4月24日，出台《2018年16区文化市场管理暨“扫黄打非”考核办法》，修订内容3大项、11小项、28分，并印发区级文化执法机构执行。3. 督导区级执法队伍现场开展文化市场执法检查82人次。	王宁之	综合处沈睿、基层处杨铁
1. 加强指导16区文化市场监督员队伍管理，对房山区、门头沟区组织开展文化市场监督员业务技能培训会2次。2. 组织召开16区文化执法机构队长例会1次，督促2018年文化市场暨“扫黄打非”工作考核办法各项工作落实。3. 印发《暑期文化市场管理暨“扫黄打非”工作通知》，加大16区暑期文化市场督查暗访、专项整治和安全生产检查力度，组织65人次优秀执法力量随队指导办案7次。	王宁之	综合处沈睿、基层处杨铁
	王宁之	综合处沈睿、基层处杨铁
5月17日，通过系统上报整改措施并施认真抓好落实。	周大庆	办公室 李斌
对7月18日2018年度市政府绩效管理中期评估（察访核验）现场反馈问题及认真研讨，先期进行自查梳理和有效整改	周大庆	办公室 李斌
	周大庆	办公室 李斌